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佛山（云浮）产业转移工业园道路及周边配套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氢中路工程（勘察和初步设计）已由云发改园区投审[2022]17号文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业主（招标人）为云浮市佛云新能源交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建设资金申请上级专项资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不足部分由园区财政统筹解决。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计划已于2023年2月28日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发布，现对本项目的勘察和初步设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工程名称：佛山（云浮）产业转移工业园道路及周边配套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氢中路工程（勘察和初步设计）

2.2工程地点：云浮市佛山（云浮）产业转移工业园内

2.3工程规模：项目新建长度404.233米，宽度26米，主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双向4车道，设计行车速度为40Km/h。建设内容包括有：路基、路面工程；新建综合管线、照明工程、绿化工程。

2.4计划工期：总工期35日历天。其中：勘察（含测量测绘）工作贯彻项目全周期（初步勘察工期为 20 日历天、初步设计（含工程概算编制）工期 15 日历天。

2.5招标范围：完成佛山（云浮）产业转移工业园道路及周边配套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氢中路工程的勘察、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等工作。

2.5.1 勘察内容：根据项目建设和使用功能需求，负责本项目建设及使用功能有关项目内容的工程勘察，如 1:500 地形图测绘，岩土工程勘察、勘察（包括控制点设定，详细勘察，开线验线，沉降观测，基坑监测等）施工及验收过程中的指导及配合、技术把关及跟踪服务。

2.5.2 初步设计内容：根据项目建设和使用功能需求，负责项目建设及使用功能有关项目内容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工程概算编制以及施工图设计指导及配合工作。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同时满足以下（1）、（2）的所有要求，如投标人不同时满足以下（1）、（2）的所有要求，可以组成联合体投标：

（1）投标人（或联合体勘察方）需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以下资质：工程勘察资质综合类（甲级或以上）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丙级以上（含丙级）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丙级以上（含丙级））资质。

（2）投标人（或联合体设计方）需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以下资质：工程设计资质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给水、排水）丙级（或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丙级（或以上）资质。

独立投标或联合体投标不限，组成联合体投标时，对联合体的要求如下：

（1）组成联合体的单位数量不超过2家，以具备设计资质的一方作为联合体牵头人；

（2）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有法律约束力；

（3）联合体各成员应按招标文件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在该协议书中必须指定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委派项目负责人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并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责任和权利义务。联合体协议书必须加盖所有联合体成员法人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确认。

（4）联合体资质按联合体协议约定的专业分工确定，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5）联合体各成员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进行投标，如有违反，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

（6）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成员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为履行合同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牵头人应被授权作为联合体各成员的代表，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承担责任和接受指令。

（7）除非另有规定和说明，本招标文件（含招标公告）中的“投标人”一词亦指联合体各成员。

3.2 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

3.2.1 拟派勘察负责人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资格。（联合体投标时，则须为联合体中勘察单位的人员）。

3.2.2 拟派设计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注册执业资格或道路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资格。（联合体投标时，则须为联合体中设计单位的人员）。

3.3 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成员）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有效的事业单位登记证书。

3.4 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成员）须是未被有关部门明令取消投标资格或暂停承接业务，须按云建通〔2021〕15 号文和云建市〔2021〕18 号等有关规定办理好登记手续，企业参加工程投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项目管理等建筑活动的各类注册人员和相关从业人员，应当在“云浮市智慧建筑管理服务信息平台”登记；并持有“云浮市智慧建筑管理服务信息平台”最新月度企业信用评价等级的网页截图（其有效范围为信用等级 B 级或以上的，新登记备案的还没评级可不持有）。广东省以外的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成员）须按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粤建市〔2015〕52 号文）的规定，持有在广东建设信息网“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专栏关于投标人进粤企业及人员信息录入的网页截图。

3.5 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成员）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黑名单，须具备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网页截图或网页打印件。

3.6 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成员）没有处于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况等；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体系和项目管理能力、财务和风险承担能力。

3.7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8 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成员）近 3 年内（从发布招标公告当日往前顺推三年）不得发生在处罚有效期内以下情况：①因管理失误而导致的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或重大安全事故，或围标串标，或骗取中标，或提供虚假投标材料，或严重违约等违法违纪行为（严重违法违约情况、重大工程质量问题均以司法仲裁机构或行政主管部门等出具的认定文件为准）；②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明令取消、暂停、禁止参与投标。【特别提示：投标人如被查实有在处罚有效期内的以上违法违纪行为的，无论在哪里受到处罚，除其对本项目的投标按无效处理外，其投标行为还须按“提供虚假投标材料”上报相关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不予退还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

3.9 投标人提供对参与本次建设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交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资质、业绩（如有）、获奖（如有）、人员、财务（如有）、社保（如有）、纳税（如有）、各类证书等）的真实性、有效性签署的承诺（详见投标文件格式中的投标人承诺书）。

4.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不进行经济补偿。

5. 招标文件及有关资料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jyzx.yunfu.gov.cn>）、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ygp.gdzwfw.gov.cn/#/445300/index>）、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及其附件、答疑文件、修正文件（如有）等，本招标文件及其附件、答疑文件、修正文件（如有）发出即视作收到。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05 月 08 日 09 时 30 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jyzx.yunfu.gov.cn>）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陆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服务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按照交易服务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jyzx.yunfu.gov.cn>）、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ygp.gdzwfw.gov.cn/#/445300/index>）。逾期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6.2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或 u 盘时间：2023 年 05 月 08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3 年 05 月 08 日 09 时 30 分，递交地点：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云浮市云城区城中路 111 号四楼）。电子光盘或 u 盘需按规定密封包装。投标人将数据（非加密投标文件）刻录到光盘或 u 盘之后，提交前自行检查文件（非加密投标文件）是否可以读取。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上发布。相关后续信息将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发布。

8. 注意事项

根据《电子招标投标办法》（2013年2月4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监察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铁道部、水利部、商务部令第20号发布）、国家发展改革委等13部门印发的《关于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制度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主体行为的若干意见》（发改法规规〔2022〕1117号）、广东省发展改革委等7部门《关于加快推进招标投标全流程电子化工作的通知》（粤发改法规函〔2022〕14844号）、云浮市发展和改革局等6个部门印发的《关于深入推进招标投标全流程电子化的通知》（云发改体改函〔2023〕26号）、云浮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转发〈关于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制度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主体行为的若干意见〉的通知》（云建市〔2022〕26号）、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8部门《关于印发广东省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标投标交易规则的通知》（粤发改规〔2022〕11号）等相关文件要求，该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即线上开标、评标），投标人参与投标需于开标前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交易平台点击填写投标信息，下载招标文件，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完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电子交易平台无须提交纸质投标文件）。电子版投标文件制作过程中，如有技术问题请于投标截止时间前的每天8:00-11:30, 14:30-17:30, 联系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电话：0766-8819989, QQ: 624175059。

8.1 投标保证金转入系统生成的子账号；

8.2 系统环境要求：win7以上操作系统、360极速浏览器（版本12或以上，极速模式），具体操作请查看服务指南，有技术问题请致电 0766-8819989, QQ: 624175059；

<https://jyzx.yunfu.gov.cn/portal/detail?firstTab=04&category=Bszngl&iid=467093769fc74aa3aafef7760193f2f0>;

8.3 投标人需用单位的CA锁（或粤企签）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到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交易系统；

8.4 邀请所有人参加开标会。开标时，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交易系统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各投标人对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按时在线解密【需用单位的CA锁（或粤企签）进行在线解密】。解密全部完成后，向所有投标人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

8.5 电子开标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时间进行开标,在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公开进行,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现场参加开标。不参加现场开标会议的,致使其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和视同投标人放弃投标文件解密失败补救权利。

8.6 参与电子投标,可能会出现未知的风险,存在的一切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8.7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出现的问题可在上班时间通过公告中载明的联系方式(包括QQ等)进行沟通联系。

9、联系方式

招标人:云浮市佛云新能源交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 陈工

联系电话: 0766-8586313

联系地址: 云浮市云城区思劳镇圆周山国际石材城C区会展中心1号楼B室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肇庆信安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 陈工、谢工 联系电话: 0758-2806336/18760066789

联系地址: 肇庆市端州区星湖东路1号碧湖广场507室508房

交易服务机构: 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电话: 0766-8838690

联系地址: 云浮市市区城中路111号行政服务中心四楼

监(管)督机构: 云浮市云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0766-8825034

联系地址: 云浮市云安区白沙塘行政区东安大道南云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大楼

日期: 2023年04月18日